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
GENERAL

S/26619
24 October 1993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1993年10月18日

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

谨提及1993年6月30日安全理事会第847(1993)号决议,其中安理会核可我1993年5月15日S/25777号报告所载为联合国保护部队(联保部队)增拨资源的请求。

印度尼西亚政府已通知我,它愿意在上述决议的范围内提供25名军事观察员。印度尼西亚目前并未向联保部队提供部队或军事观察员。如获安理会同意,我将通知印度尼西亚政府接受它的提议。

布特罗斯·布特罗斯-加利(签名)